

K 快言快语

莫非是学生的胃
不适应蒙牛的奶?

□ 晏扬

4月22日,陕西榆林市251名学生因饮用蒙牛集团统一配送的学生奶出现发烧、呕吐、肚痛、腹泻等症状。对此,蒙牛集团相关负责人表示,在检验结果出来之前,并不能下结论为“中毒”,并认为早晨空腹喝牛奶可能导致腹泻。业内人士认为,蒙牛的这个解释十分牵强。(4月25日《中国经济时报》)

上次出事的是婴幼儿奶粉,这次出事的是学生奶,况且事情出在大名鼎鼎的蒙牛身上,还没有从三聚氰胺阴影中走出来的国内乳制品业,可能因此再受打击。我们希望这只是个案,是一次偶然事件,但在食品安全领域,从来都是“一只老鼠坏一锅汤”,人们从来都是宁愿其有、不信其无,报道称“近日北京市场上蒙牛牛奶销量明显减少”即是明证。

此次事件的原因还在调查之中,但无论如何,将251名学生同时出现发烧、肚痛、腹泻等食物中毒症状归咎于空腹喝牛奶,显然不合逻辑、不合情理,有辱公众智商。蒙牛非是想表明,我的牛奶没有问题是,学生的胃有问题,不够坚强,不能适应我的牛奶——如果这一逻辑可以成立,那么中国就不存在食品安全问题,所有食品安全事故均可归咎于人们的胃,归咎于人们的身体不够坚强,抗不住毒牛奶、毒馒头、毒猪肉、毒豆芽的侵扰。

实际上,在食品屡出问题的语境下,国人已经练就了比较坚强的胃和比较麻木的神经,可是,一些食品企业仍嫌不足,为了图谋利益,他们希望中国人的胃坚强一些、再坚强一些,神经麻木一些,再麻木一些,以更好地适应他们生产的劣质食品。积非成是,于是,食品安全事件中总能见到相关企业的无理狡辩,他们总能在自身之外找到“客观原因”,不管“客观原因”多么荒谬可笑,关键是我们总能一次次渡过危机。

拿什么来拯救你,中国乳业!让人如何相信你,中国食品!加强道德建设也好,加大惩处力度也罢,具体到已经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人们首先希望搞清事情的原委,希望相关企业坦诚面对质疑,不掩饰、不狡辩。食品安全问题伤了人们的胃,相关企业的无理狡辩则伤了人们的心,让人们看不到他们的诚意在哪里,改过自新的决心在哪里——这是比食品安全事件本身更为可怕的道德滑坡。

医患纠纷“第三方”调解制度值得推广

T 头条评论

□ 盛大林

近日在浙江参观考察,绍兴推行的“大调解”尤其是其中的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让我眼前一亮。这个“医调委”是由绍兴市政府下文、司法局牵头成立的民间组织,由具有法学、药学、临床医学等方面资质的人员组成,工作经费由财政予以保障,

调解纠纷不收任何费用。这种医疗纠纷第三方调解制度受到了患方、医方和社会的欢迎,也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绍兴市之所以变革医患纠纷调解制度,直接的原因就是近年来医疗纠纷发生数量逐年攀升、重大纠纷比例逐年增大。其实,不独绍兴这样,其他的地方莫不如此。可以说,医患纠纷已经成为最大的不稳定因素之一。

为了解决“医闹”等问题,很多地方、很多专家都想了很多办法,比如今年的全国两会上,医界别的委员联名提案,建议将公安力量引入医疗机构;也有专家建议推行医疗责任保险,将医院从纠纷中解脱出来……但这些建议或做法都遭到了舆论的

批评。的确,“警察进医院”等打压的方式解决不了问题,而“医责险”只是想转移矛盾而无助于化解纠纷。

医患纠纷的解决为什么如此之难?问题的症结到底在哪里?应该说,部分医务人员的技术不过硬、责任心不强乃至医德的滑坡是一个方面的原因,有些患者或者家属情感用事也是一个方面的原因,甚至无理取闹、借机敲诈的情况也是有的,但最主要的原因恐怕还是医疗纠纷解决机制的问题。

按照通行的做法,医患纠纷发生后,如果双方协商不成,就要交由医疗事故鉴定委员会来鉴定是否属于医疗事故以及属于责任事故还是意外事故,而医疗事故鉴定

委员会是由卫生部门牵头组织的,其成员不仅只有医药专业人员而没有法律等其他方面的专业人员,而且那些医药专业人员也来自于各大医院。也就是说,医患纠纷由当事一方的“兄弟单位”以及同行们来判定,这显然缺乏公信力——有些患方或者家属之所以闹个不停,就是觉得鉴定不公正,他们总认为鉴定的专家与当事医院“穿同一条裤子”!

因此,要及时有效地解决医患纠纷,引入“第三方”是个必要的条件。几年来,笔者以及很多有识之士都在呼吁改革现行的医疗纠纷处理机制,但有关部门一直没有作出积极的回应,更没有相关的行动安排。没有想到,绍兴已经这么做了,而且制度设计

得相当合理。

首先,绍兴市把医患纠纷的鉴定权和调解权由卫生部门转移到了司法部门,这就确立了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独立”地位。同时,医调委的成员不仅包括医药专业人员,而且包括法律等各个方面的专家,这至少在程序上保障了鉴定及调解的公正性。

绍兴市的这一变革不仅没有遇到大的阻力,而且很快就取得了效果。这充分说明,在医患纠纷调解中引入“第三方”并不难,关键就看政府有没有这方面的决心。建议不妨对绍兴的做法加以总结和完善,然后在全国推广。我相信,“第三方”调解机制一定能够大大减少“医闹”的数量!

村规民约岂能变为“罚款条例”

□ 李克杰

“无理阻挠公务人员执行公务,情节较轻者每人罚款200—300元”,“乱搞不正当的男女两性关系(指通奸),各罚款1500元”,“(调解)民事纠纷案一宗收费200元”……这是广东连南县香坪镇盘石村《村规民约》里的几个条款。这部“乡村宪法”共计20条规定,其中绝大多数条款含有罚款或收费的内容,引起部分村民的不满。(4月26日《南方农村报》)

据报道,《盘石村村规民约》的内容主要是处罚条款,包括“对扰乱社会治安和

乱婚行为的处罚办法”、“对盗窃行为的处罚办法”、“对破坏农业生产的处罚办法”和“公共事业公益事业管理”四个部分。20条规定中涉及罚款或收费的就有16条,罚款金额5到5000元不等,事项涉及破坏公共秩序、通奸、盗窃、偷杉木、牛羊吃(别人家)蔬菜、鸡鸭吃(别人家)谷子等方面,内容十分详尽。对此,村委会主任的解释是“不罚款,村规便形同虚设”。而面对部分村民投诉,镇纪委负责人竟称因村规“经村民代表大会通过,镇里没办法干涉”。

必须旗帜鲜明地指出,盘石村的村规民约是明显违法的,村委会超越了法定的

职权,僭越了法律红线,应当予以废止。具体分析起来,盘石村村规民约的相关内容违反了我多部法律,属于多重违法。我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规定,村民会议可以制定和修改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必须报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其内容如“与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相抵触”,或者“有侵犯村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合法财产权利的内容”,由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责令改正。也就是说,基层群众自治权不是没有边界的,村规民约也不是随心所欲的,法律为它规定了清晰的红线,任何时候都不得触碰和僭越。从这个意义上讲,所谓“镇里没办法干涉”是法律水平低下的表现,对违法和侵犯村民合法权利的村规民约听之任之是一种失职渎职行为。

那么,是否因为村规民约是由享有基层群众自治权的村民会议制定的,我们对其违法的不当规定就只能听之任之呢?答案显然是否定的。我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村民会议可以制定和修改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必须报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备案。其内容如“与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相抵触”,或者“有侵犯村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合法财产权利的内容”,由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责令改正。也就是说,基层群众自治权不是没有边界的,村规民约也不是随心所欲的,法律为它规定了清晰的红线,任何时候都不得触碰和僭越。从这个意义上讲,所谓“镇里没办法干涉”是法律水平低下的表现,对违法和侵犯村民合法权利的村规民约听之任之是一种失职渎职行为。

问卷自带答案是在玩弄民意

□ 刘义昆

近日,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乡多个小区的业主收到一份调查问卷。问卷涉及居民对政府职能部门服务质量、城区形象等内容的评价。令大家奇怪的是,问卷答案都已填好,且多数是“满意”、“了解”、“支持”的词汇。朝阳区豆各庄乡政府文明办工作人员称,此问卷是为迎接朝阳区争创文明城区的第三次测评,希望居民能按标准答案回答检查人员的提问,若居民不满意也不强求。(4月25日《京华时报》)

“满意”、“了解”、“支持”……倘若这是民心之声,我看豆各庄乡不仅可评为文明城区,恐怕也已经实现了和谐社会。遗憾的是,这只是政府部门给出的标准答案。问卷调查是用来调查民意的,倘若已有答案,怎会有民意可言?无疑,豆各庄乡政府是在玩弄民意。

问卷自带答案,不仅是在玩弄民意,也着实伤害民众智商。对于问卷的形式和内容,居民都表示不赞同。“用这种小孩子检查作业的方式调查,实在有点雷人”。是的,问题该怎么回答,城市建设怎么样,民众心中自有分寸,何须政府部门的“帮助”?

“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水能载舟,亦能覆舟”,这是人们从历史朝

代的更替和国外执政党丧失执政地位的教训中总结出的一条真理:执政者只有重视民意,顺应民意,才能得到多数人的支持,执政基础才能得到巩固。在民意调查上,一些地方一次次弄虚作假,这表明一些政府官员不仅害怕民意,还喜欢操纵民意,民意在一些地方政府早已处在被虚置的状态。这当然是危险的:不仅会使决策者难以掌握真实舆情,长此以往,也会给社会稳定埋下隐患。

民意调查的生命力在于客观性、真实性。民意调查若不能做到客观公正、透明公开,必然会流于形式,失去意义。鉴于民意调查的重要作用,我们不仅要将民调的结果运用于更多的权力领域,也要采取多种措施保障民意调查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到不到位?有没有袒护?这都需要公众来监督和评价。如果公安部门都没有完整披露“最嚣张的特权车”详细信息的勇气,公众没有知情权实现的前提,监督权也自然实现不了。同时,公权机关为特权车面子,不仅损害了公权的公信力,客观上也对特权车形成了一种纵容。

代的更替和国外执政党丧失执政地位的教训中总结出的一条真理:执政者只有重视民意,顺应民意,才能得到多数人的支持,执政基础才能得到巩固。在民意调查上,一些地方一次次弄虚作假,这表明一些政府官员不仅害怕民意,还喜欢操纵民意,民意在一些地方政府早已处在被虚置的状态。这当然是危险的:不仅会使决策者难以掌握真实舆情,长此以往,也会给社会稳定埋下隐患。

民意调查的生命力在于客观性、真实性。民意调查若不能做到客观公正、透明公开,必然会流于形式,失去意义。鉴于民意调查的重要作用,我们不仅要将民调的结果运用于更多的权力领域,也要采取多种措施保障民意调查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到不到位?有没有袒护?这都需要公众来监督和评价。如果公安部门都没有完整披露“最嚣张的特权车”详细信息的勇气,公众没有知情权实现的前提,监督权也自然实现不了。同时,公权机关为特权车面子,不仅损害了公权的公信力,客观上也对特权车形成了一种纵容。

文化新闻

综合

海南日报

江苏兴化设立“施耐庵文学奖”

新华社南京4月26日电 (记者朱旭东)江苏省作家协会、江苏省兴化市人民政府等25日在兴化联合宣布,“施耐庵文学奖”评奖工作正式启动。

江苏兴化享有“小说之乡”的美誉,历史上产生过宗臣、郑板桥、刘熙载、任大椿、李清等文学大师,新时期以来,这里又陆续走出了毕飞宇、王干、费振钟等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的作家。施耐庵文学奖以《水浒传》作者、被誉为“中国长篇小说之父”的兴化文学施耐庵的名字命名,力争奖项办成全国乃至全球汉语文学领域拥有重要影响的文学奖项。

据了解,施耐庵文学奖旨在鼓励当代汉语长篇叙事艺术的深度探索与发展,推动汉语长篇叙事作品的创新与繁荣,进一步提升汉语长篇叙事作品的世界地位。文学奖每两年评选一次,逢单年评奖并颁奖,每届评出4部作品,其中海外作品1部。首届评选作品范围为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之间,获奖作品每部将得到10万元奖励。

评选工作将由施耐庵文学奖组委会承担,由著名评论家、作家、资深文学编辑组成提名委员会,由国内外具有权威性的文学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主持评选活动。组委会将在评奖年的10月中旬在兴化市举行颁奖仪式。

重庆网络著作侵权 5年增近10倍

据新华社重庆4月26日电 (记者朱薇)在“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之际,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称,重庆市网络著作权侵权案件5年增长近10倍,侵权案件正由广域网向高校局域网延伸。

据统计,2005年至2010年,重庆一中法院共受理著作权案件449件,其中网络著作权侵权案件96件。从各年度受理案件数量及比例来看,2010年1月至11月,该院受理的45件网络著作权侵权案件约占著作权案件总量25%,比2005年增长近10倍。

“网络的无地域性,适时性以及海量信息为公众获取信息、阅读书籍以及观看电影等带来诸多便捷,但也同时被某些人利用,致使网络著作权现状日益严重。”重庆一中法院民三庭副庭长赵志强介绍,该院近2年来共受理起诉网吧侵犯著作权的案件40件,起诉高校局域网侵权的案件4件。

重庆一中法院民三庭副庭长曹世海表示,使用电子资料数据库已成为越来越多的大学图书馆以及研究机构充分享资源收藏的一种方式,因此建议在局域网上上传和传播作品的一定要获得著作权人的合法授权。

安徽企业文化资产五年扩十倍

聚焦文化体制改革“安徽现象”

从30亿元到300亿元——

安徽企业文化资产五年扩十倍

新华社合肥4月26日电 (记者熊润频 鲍晓菁)5年前,安徽出版集团作为一家新组建的出版集团还是全国众多出版巨头中的新秀。5年后,按目前集团持有的各类股权市值计算,安徽出版集团总资产已过118亿元,净资产90亿元,等于再造5个出版集团。

安徽出版集团只是安徽省属企业文化发展现状的一个缩影。五年来,安徽省属文化企业通过组建集团、上市融资、银企对接、等改革措施实现规模化效益,资产规模呈现井喷式增长,由五年前不足30亿元增长到300多亿元。

安徽在文化体制改革中坚持把培育

龙头文化企业作为带动文化产业加速发展的重要抓手,相继组建安徽出版集团、新华发行、安徽日报、安徽演艺、安徽广电五大集团,推动企业上市融资,形成文化企业龙头领军阵容。

安徽出版集团坚持做强主业、多元经营、向外发展,五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14亿元,年均增幅54%,利润13.8亿元,年均增幅43%,连续两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荣获“全国文化体制改革优秀企业、先进单位”称号,进入“中国服务业500强”。战略重组上市公司“科大创新”,在全国率先实现出版主业整体上市,并被纳入“沪深300”指数样本股。

安徽日报报业集团探索宣传与经营“两分开”,引起外资组建新安传媒公司。到2010年底,集团资产总额达到17亿

元,净资产总额达到8亿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7亿元,利润总额1.06亿元。

在安徽省广电局、省电台、省电视台所属公司和安徽电影制片厂等单位基础上组建的安徽广电集团快速发展。全省广电系统2010年创收41.48亿元,同比增长14.68%;其中,省本级创收30.06亿元,同比增长17.88%;安徽卫视广告收入15亿元,居全国第4位。

此外,在安徽省黄梅戏剧院、省歌舞剧院、省杂技团、省话剧院等省直演艺院团和安徽大剧院等单位基础上整合组建的安徽演艺集团经过一年多的运营,也开始发挥经济和社会效应。

评选工作将由施耐庵文学奖组委会承担,由著名评论家、作家、资深文学编辑组成提名委员会,由国内外具有权威性的文学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主持评选活动。组委会将在评奖年的10月中旬在兴化市举行颁奖仪式。

安徽文化体制改革措施得力

据新华社合肥4月26日电 (记者熊润频 鲍晓菁)作为一个中部农业大省,在并没有区位、政策、资本等明显优势情况下,却在文化发展上屡屡取得瞩目成就,“安徽现象”的背后是突破性的战略部署和得力措施。

“政府主导、自主推进”是安徽文化体制改革的鲜明特色。2003年,全国首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地区,却通过自主试点点文化体制改革,产业发展势头强劲,在短短几年之内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创造了引领全国的数项“第一”。

成立于2003年的安徽出版集团是全国第一家集团组建同时完成整体转企改制的企业。2008年重组合大创新,成立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我国新闻出版领域第一家真正的主业整体上市企业。同年,该集团输出版权项目286种,居全国第一。其在俄罗斯兴建的新时代印刷企业是全国唯一“走出去”发展的印刷企业;集团旗下华文国际贸易公司组建5年来,累计实现进出口总额突破90亿元,利润1.2亿元,是大陆地区最大的文化进出口企业。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在2007年中国企业文化500强评比中,集团资产利润率居全国企业文化之首,该集团还是全国第一家通过产权挂牌交易、引进战略投资者实施股份制改造的文化企业,也是全国首发上市企业,并被列

入文化产业被列入安徽省重点发展的八大支柱产业之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每年都被列入省委常委会的工作要点,列入省政府工作报告,《2010年安徽省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战略性发展举措相继出台。

“创新模式、龙头带动”是加速文化产业发展的主要抓手。近年来,安徽相继组建五大文化企业集团,推动2家企业上市

融资,形成文化企业龙头领军阵容,省属文化企业资产由五年前不足30亿元增长到300多亿元,集群效应初步体现。

文化产业被列入安徽省重点发展的八大支柱产业之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每年都被列入省委常委会的工作要点,列入省政府工作报告,《2010年安徽省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战略性发展举措相继出台。

作为安徽文化的龙头企业,安徽广电传媒产业集团和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于2010年12月16日正式创立。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托安徽广电

广电传媒产业的发展。

作为安徽的龙头企业,安徽广电传媒产业集团在实现安徽文化产业跨越发展中肩负着重要的责任和使命。

“网络的无地域性,适时性以及海量信息为公众获取信息、阅读书籍以及观看电影等带来诸多便捷,但也同时被某些人利用,致使网络著作权现状日益严重。”重庆一中法院民三庭副庭长赵志强介绍,该院近2年来共受理起诉网吧侵犯著作权的案件40件,起诉高校局域网侵权的案件4件。

重庆一中法院民三庭副庭长曹世海表示,使用电子资料数据库已成为越来越多的大学图书馆以及研究机构充分享资源收藏的一种方式,因此建议在局域网上上传和传播作品的一定要获得著作权人的合法授权。

“世界读书日” 书香洒椰城

本报讯 (记者魏如松 通讯员符弘)4月23日为“世界读书日”,当天,海南凤凰新华发行有限责任公司、新星出版社等多家单位联合在海口购书中心举行活动,纪念“世界读书日”。

在上午举行的《原罪·天堂岛》一书首发式上,该书作者唐彦在海口购书中心为读者签名售书。唐彦,网络曾用名南方岸,短时间内创造了天涯、起点两大文学网络社区数十万点击率的网络活跃人士,长期致力于海南岛企业家原始财富研究,《原罪·天堂岛》一书为读者呈现了一幕幕精彩的商战和爱情大戏。唐彦在首发式上表示,“除了热爱这座美丽的海岛之外,我们应该更多去思考和忧虑它的明天”。

在下午举行的股票专家